

## A 商务要求

###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为:

**注:** 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及《保安服务许可证》或《保安服务公司设立分公司备案证明》原件核查, 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 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并具相关经营范围的法人;
3. 投标人须在阳江市进行工商登记并持有广东省公安厅或阳江市公安局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的保安服务公司, 如是总公司授权分公司参与投标的, 分公司应持有阳江市公安局核发的《保安服务公司设立分公司备案证明》;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投标人须领取、登记招标文件。

**二、合同签订要求:** 采购合同由中标人与采购人双方签订, 签订时间为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

**三、投标报价包括:** 保安服务的工资、保险、服装、食宿、装备、管理费及须缴纳的相关税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总和, 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以上费用需在投标价格表中详细列明)。保安服务期间, 保安人员的工资、社保等福利由中标人支付, 在工作期间发生意外等事故及赔偿、后续处理由中标人负责, 与采购人无关。

**四、服务期:** 12 个月。

**五、服务地点:** 阳春市妇幼保健院。

**六、付款方式:** 每月支付上个月实际产生的保安服务费用, 支付的人均费用不超过中标总额平均每人每月费用。

## B 保安服务要求

注:

- (1) 本项目带“★”为实质性参数、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无效投标处理。
- (2) ★如投标人报价低于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60%的，必须作出书面说明，说明报价理由。
- (3) 超出该上限的投标报价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一、保安服务要求

- 1、 保安员须持《保安员证》上岗。
- 2、 保安员负责采购人的安全保卫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治安、保卫、防火、防盗等。
- 3、 保安人员：18 人，但中标人向采购人派遣保安员按采购人实际需求派员，且人员总数不超过 18 人，具体人员须经采购人同意确认。保安员的招聘、录用、劳动关系等相关事宜均由中标人负责。
- 4、 保安员实行统一着装和设备，服装、设备由中标人提供。(包括保安八件套：橡胶棍、催泪喷射器、强光手电筒、防割手套、防暴钢叉、防刺背心、防暴盾牌、对讲机)。
- 5、 保安员必须服从采购人安排，到指定的区域进行值班、巡逻等安全保卫工作。

### 二、其他要求

1. 保安员要求：男性年龄 18 周岁至 60 周岁，女性年龄 18 周岁至 55 周岁，退伍军人优先；无违法犯罪记录，作风良好，身体健康，男性身高 165cm 以上，女性身高 155cm 以上，初中以上文化程度。
2. 严格按照规定着装，注重仪表仪容。值班时不准擅离岗位，不准嬉戏打闹，不准在值班场所吸烟，不准看书报、吃零食，不准听收录机及进行其他与值班无关的事，保持门值班室内外清洁卫生。
3. 保安员要坚持文明执勤，礼貌待人，不讲脏话。处理问题时要讲原则，态度和气，不急不躁，以理服人，遇到特殊情况，及时向上级汇报。
4. 严格落实交接班制度，按时完成交接工作。交接班时，应明确任务和注意问题并填写交接班记录。
5. 采购人有权对保安员进行现场指挥和按保安值勤安排表安排值班；如需安排值勤安排表时间外加班的，则加班费用由采购人直接支付给保安员。
6. 中标人须与保安员签订劳动合同书，购买相关保险，建立人事档案。
7. 中标人必须保证派驻保安员的稳定性；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变动保安员。

8. 中标人负责对保安员进行治安、保卫、防火、防盗等技能培训，确保培训合格。中标人应定期对保安员进行岗位再培训，不定期进行督查。
9. 保安员应严格遵守采购人规章制度，对违反采购人制度的保安员，采购人可提出在 1 个工作日内更换人员。
10. 当采购单位发生紧急情况和突发事件时，投标人必须在接到通知 15 分钟内增派保安人员 20 名到场，30 分钟内派出至少 50 名保安人员到现场协助维护秩序，配合采购单位的安排指挥，协助采购单位处理突发事件。投标人须具有应急处置队伍人员，投标人必须对日常保安人员的值班开展督查工作。
11.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人员情况:拟投入人员学历、经验、身体综合素质情况等，若中标单位不能按其投标文件承诺，提供以上服务人员，招标人将有权终止服务。

### 三、质量目标承诺

依照《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广东省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国家关于保安服务的政策、规定，根据阳春市人民医院的环境特点和要求，按照阳春市人民医院保安服务项目的要求，采取门卫执守、重点场所守护、巡逻，现场交通管理、防盗、保卫、治安、突发事件处置、抢险救灾及委托人交办的其他工作等形式，为客户提供保卫安全的相关服务。为实现以客户满意为目标，确保客户的需求和期望得到确定，并转化为公司服务要求，针对项目要求特制定本目标：

1. 安全护卫率达到 99%以上；计算方式为：未发生安全事故的服务项目数/服务项目总数×100%。
2. 安全设施设备完好率达到 97%以上；消防设施设备完好率 100%以上。
3. 安全秩序控制良好率达到 95%。
4. 发生火灾、治安、刑事案件及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响应速度达到 100%以上。
5. 各类车辆行驶、停放秩序规范率达到 100%以上。
6. 发生的治安、刑事案件以及各类事故现场保护率和秩序维护率达到 100%。
7. 守护域内发生的盗窃、斗殴突发事件控制在 100%。
8. 服务满意率达 95%以上。
9. 投诉回复率达 100%。
10. 有效投诉处理率达到 100%。
11. 报修及时率应达到 100%。
12. 因保安员的责任造成的安全事故率控制在 0%。

13. 保安员违规率每月不得超过 3%。
14. 保安员违法率每月为 0%。
15. 全年组织安全（消防）知识培训、预案演练两次以上；全年组织安全检查 8 次以上；  
隐患整改率 100%。

#### **四、保安员岗位职责**

##### **1、门岗保安员的主要职责**

- (1) 引导到医院诊病人员有序出入，盘查、盘问可疑人员；
- (2) 引导诊病人员到相关科室诊病；
- (3) 指挥机动车辆有序出入，疏通进出门口的车辆，防止门口及院内通道被车辆堵塞；
- (4) 对运输药品或医疗设备的车辆，必须及时报告院方有关领导，经批准后方可放行出入；
- (5) 制止有意冲击医院的各种不法行为，必要时及时报警、公司值日领导和机动大队；
- (6) 对来访或上级检查人员要热情礼貌接待，并及时通知院方有关领导。

##### **2、停车场（库）保安员的主要职责：**

- (1) 指挥车辆到规定的地方有序停放；
- (2) 维护车辆进出的交通秩序，防止进出通道堵塞；
- (3) 引导和帮助急诊病人到急诊室诊疗；
- (4) 防范停放车辆被人为损毁、盗窃；
- (5) 制止要车场（库）闹事、斗殴等不法行为。

##### **3、门诊楼、住院楼和新住院大楼保安员的主要职责：**

- (1) 引导病人到相关科室诊疗；
- (2) 维护一楼收费厅的治安秩序，预防盗窃事件发生；
- (3) 院内护送现金；
- (4) 巡查各楼层，防止电脑等物品被盗窃；
- (5) 制止殴打、谩骂医务人员的不法行为，维护医务人员的安全；
- (6) 处置突发性及各种紧急情况；
- (7) 协助院方开展“四防”检查，消除安全隐患。

##### **4、预检分诊、核酸采样处保安员的主要职责：**

- (1) 指引生成健康申报卡，粤康码绿码放行进入医院。负责查看健康码申报卡及行程

卡，查体温，问流行病学史；

(2) 负责查看粤康码，有序指引到相应位置，绿码放行进入核酸采样处，黄码指引去黄码区等待核酸采样，红码指引人员到发热门诊转弯空旷处看守，立即上报医务科、院感科；

(3) 查看口罩佩戴情况；

(4) 指引看水牌，48 小时内是否接种新冠疫苗；

(5) 维持现场秩序，保持 1 米距离。

#### 5、监控室保安员的主要职责：

(1) 监看监控系统各窗口的视频录像，发现情况立即通知机动巡逻人员前往了解核实，视情况迅速处置；

(2) 对各护士站的报警，及时通知巡逻队员到现场处理；

(3) 监看自动消防控制系统设施，当系统报警时，立即会同巡逻人员到场检查，一经确认，要立即报火警，及时组织扑火灭火，疏散人员。

(4) 自动消防系统如发生故障，要迅速排除，无法排除的，及时向院方有关领导汇报。

(5) 每人进行消防巡查，填写巡查记录，并做好消防户口申报工作。

(6) 对监控中发现的可疑情况，及时提醒有关人员提交警惕，加强防范。

#### 6、机动巡逻保安员的主要职责：

(1) 对服务区域进和不定时的巡查；

(2) 盘查、盘问可疑人员，对发生的突发式紧急情况，迅速到现场处置；

(3) 及时制止医闹或冲击医院等各种不法行为；

(4) 协助院方做好“四防”工作。